

重訂現行則例未載各種藥材辦法

重訂各種提估藥材價目如左

計開

熊膽

每斤

估銀二十四兩

洋四十二元七角五分

按熊膽每斤原估八十兩未免過重茲復確查該項藥品上等者售價每斤六十餘兩下等售價每斤三四兩以至十餘兩不等茲為上下平均核定每斤定估銀二十四兩

海狗腎

每斤

估銀八兩

洋十四元二角五分

按海狗腎每斤原估十二兩係照廣安稅局曾經呈報估抽之價所規定

茲復確查售價每具約重一兩價銀八錢核與原估之價雖屬畧同但此乃爲市價自應再酌核減方屬公允茲復減去三分之一定每斤估價八兩至藥行所呈置單載海狗腎二十條合價銅元六十枚未免過賤不實碍難作準

蟬酥

每斤

估銀四兩

洋七元一角三分

按蟬酥一項曾經廣安東便門等局均皆估徵有案價值大概亦各與此相同復查藥市售價較此尙高數倍雖不再增自當仍舊萬難復云核減矣

海龍

每斤

估銀四兩

洋七元一角三分

海馬

每斤

估銀四兩

洋七元一角三分

按海龍海馬二項原估每斤均為四兩現復確查海龍每條重約三錢有餘售價銀約五錢海馬每對重約五錢售價銀約一兩之譜核與現估每斤四兩之價尙高數倍當然不能再行核減仍維原案

田膝

即三七

每斤

估銀一兩五錢

洋二元六角七分

按田膝原估每斤一兩七錢復查藥市售價每斤實在四兩以上原估本不為重茲為特別從輕起見酌再核減二錢定為每斤估銀一兩五錢

化橘紅

每斤

估銀一兩六錢

洋二元八角五分

按化橘紅原估每斤二兩係取前此查價之最輕數以爲規定茲再酌減四錢定爲每斤估銀一兩六錢

上雞血藤膏

每斤

估銀二兩一錢

洋三元七角四分

次雞血藤膏

每斤

估銀一兩零五分

洋一元八角七分

按雞血藤膏原分二種估定上等者每斤原估銀四兩二錢次等者每斤原估銀二兩一錢此項估價原係查照郵包稅局前此經收多次者所規定并非本案臨時列估之價也現對於此項藥品各商力求核減茲特格

外從輕按等各爲遞減一半定上等每斤估銀二兩一錢次等每斤估銀一兩零五分實屬至爲便宜矣

上阿膠

每斤

估銀八錢四分

洋一元五角

中阿膠

每斤

估銀四錢二分

洋七角五分

下阿膠

每斤

估銀二錢一分

洋三角八分

按上阿膠原估每斤銀一兩四錢實合洋二元之數原不爲重蓋現在藥市之中阿膠之稍佳者其售價動在四元以上乃至七八元十餘元者不等茲僅估爲二元尙何重耶而藥行竟請刪除上等名目只認中下二等

不特於上等阿膠將來得價過輕未能照此辦法卽於原定三等品名之中而獨去其上者亦決無此條理如必去其上等則下一項亦當同予刪除方可得其平均但阿膠之成色高次過殊似仍以分等各定估價爲宜茲爲雙方兼顧起見上等之名仍應保留而將其原定估價酌予核減按照中等估價遞增一倍卽定上等阿膠每斤估銀八錢四分其中下二等自仍其舊可也

鹿角膠 每斤 估銀二錢八分 洋五角

龜膠 每斤 估銀二錢八分 洋五角

按鹿膠一項廣安稅局估征有案價亦甚屬合宜未能再減

至龜膠售價實不下於鹿膠前此廣安稅局雖經有一次之送估每斤一錢六分但此項估價實與雜藥每百斤四錢八分之舊例絲毫無所變易在當時因有特別情形故爾有此通融實未便以此遽認爲永例仍應以每斤原估二錢八分與鹿膠同重爲宜

龜鹿二仙膠 每斤 估銀一兩二錢 洋二元一角四分

按龜鹿二仙膠曾經正陽稅局估征已有定案未能再行更改

鹿鞭子 每條 估銀五錢 洋八角九分

按鹿鞭每條估銀五錢爲歷久習慣之辦法此次列入并無增減應仍其

舊

驢鞭子

每條

估銀三錢

洋五角四分

按驢鞭原非貴重藥品各局照此估抽業經多次未能再事更改

輕粉

每斤

估銀五錢

洋八角九分

按輕粉原估每斤七錢五分原據查價折減而定并非甚重茲藥行復請

照原估減半征收未免過輕酌再減三分之一定每斤估銀五錢

紅粉

每斤

估銀三錢

洋五角四分

按紅粉爲配製藥品并非原料原估每斤五錢茲從減輕之請酌再減去

二錢定每斤估價三錢

龜靈集

每兩

估銀九兩二錢

洋十六元三角九分

按龜靈集原估每兩銀十二兩五錢係據西便稅局呈報估收之價所規定茲復詳加查攷此項藥品從前本署習慣辦法係按每小包計重一錢者估價銀九錢二分抽收行之甚久既有此種慣例且估價尙屬合宜自應仍照舊例辦理合計定每兩估價銀九兩二錢

午時茶

每斤

估銀一錢八分

洋三角二分

按午時茶向來係比照現行稅則所載茶膏每百斤稅銀五錢四分之例以爲征收歷辦已久并無異議茲因稅則既未備載其名故特列爲估抽以正名目而其每斤定估一錢八分之價卽係仍按該項茶膏稅例以爲推定并無絲毫增減自未能因表面改列估抽之內而卽謂爲過重又須另議減輕也

紅靈丹

每小瓶 估銀七分

洋一角三分

按紅靈丹原估此價係經西便稅局呈報經收已歷多次者而藥行請以歸入丸散之類查膏丹丸散名目原甚繁多而無列舉之條均應按作估

抽辦理茲於此項靈丹既經明白估定有其標準則以後遇有此藥報運
即可無須另估以免爭執自仍以保留此項名目實爲便利所請取銷一
節應毋庸議

藏紅花

每斤

估銀十六兩

洋二十八元五角

按藏紅花比較普通紅花一項其貴賤實有天壤之隔正陽稅局對於其
上等者向來卽有每兩估銀一兩五錢抽收之例茲因此項藥品尙不無
次者之分而規定名目以力求簡便之故未遑再分上次卽不能不酌予
核減以期平均故特酌中核定合每斤估銀十六兩已較從前估價爲輕

未能再多核減矣

條桂

每斤 估銀二錢八分 洋五角

按條桂一項前經正陽稅局辦理估有成案未能更改

金釵石斛

乾鮮同

每斤 估銀一兩 洋一元七角八分

按金釵石斛一項向來習慣卽照每斤估銀一兩徵收(鮮者)相沿甚久
此次所定估價仍從其舊并無增減不過對於乾者取其同例以免將來
多生爭執耳且鮮者價貴而乾者量輕估價同一似屬公允請減一層自

難照准

黃草

即礬石解

每斤

估銀一兩

洋一元七角八分

按黃草實與金釵石斛同為相類之物故估價以同重為宜免滋混弊未能再減

金錢蛇

每個

估銀一兩

洋一元七角八分

按金錢蛇原估每個二兩藥行請以置單為憑終乏定準茲既稱為估價過重特力從輕再減半數定每個估銀一兩

斬蛇

每斤

估銀二兩

洋三元五角六分

按斬蛇原估每斤四兩藥行請照雜藥稅例每百斤四錢八分加倍征收

核與調查售價未免過殊茲酌核減原估之半定每斤估銀二兩

薏瓣

即半顆
荳薏

每斤

估銀四兩

洋七元一角三分

按薏瓣俗稱半薏即半顆形之荳薏也而薏米乃荳薏之碎者物既不同價亦有異前經正陽稅局估收已有成案毋庸再改

雅連

四川雅州所產之
黃連帶毛蘆者

每斤

估銀一兩六錢

洋二元八角五分

按黃連稅則本載其名但川連一項實較普通之黃連價高數倍稅則既無川連名目即不能不另提估抽以維損失茲藥行對於川連之名認爲四川雅州所產之帶毛蘆者其價乃高方能照此估價餘仍請從舊例茲

爲從寬恤商起見採取狹義辦法似無不可故特更改原定川連之名列
爲雅連並照注釋以便辦理

杭菊花

每斤

估銀七錢

洋一元二角五分

按杭菊花此項原估之價甚不爲重未能照減

紫河車

每個

估銀五錢

洋八角九分

按紫河車原非要品曾經廣安稅局估定抽收應仍其舊未便復多更改

黃耆

每斤

估銀二錢四分

洋四角三分

按黃耆原估每斤三錢五分藥行請與白芪同例查白芪現行稅則並無

其名無從核比若仍欲照雜藥之例計算乃事之未便行者茲爲從輕起見特再酌予核減定每斤估銀二錢四分

明天麻

每斤

估銀一兩二錢

洋二元一角四分

按明天麻原估每斤一兩六錢藥行請與天麻同歸雜藥舊例查明天麻與普通天麻價格甚有不同未便照辦特酌再予減輕定每斤估銀一兩二錢

膽南星

每斤

估銀一兩

洋一元七角八分

按膽南星原估每斤一兩四錢藥行請照減半茲核減定每斤估銀一兩

紅娘蟲

又名掃蠶其翅外斑而內紅

每斤

估銀九錢

洋一元六角一分

按紅娘蟲原估每斤一兩二錢藥行請求核減茲再減輕四分之一定每

斤估銀九錢洋一元六角一分

全蠋

每斤

估銀七錢

洋一元二角五分

按全蠋原估每斤一兩藥行請減茲酌減為每斤估銀七錢

蛤蚧

每對

估銀二錢

洋三角六分

按蛤蚧原估每對三錢藥行請以置單為憑難於作準茲酌減輕一錢定

每對估銀二錢

附片

每斤

估銀二錢八分

洋五角

按附片原估每斤四錢藥行請減酌再減爲每斤估銀二錢八分

豹骨

每斤

估銀七錢

洋一元二角五分

按豹骨藥市每以僞充虎骨出售而虎骨稅例實較此項估價爲高原估每斤價銀一兩已非過重茲爲勉從減輕之請再爲酌減定每斤估銀七錢但苟實爲虎骨切勿因有此例僞報豹骨希圖輕稅之利一經查覺必當從重處罰也

礪砂

每斤

估銀一兩四錢

洋二元五角

按礪砂現復查價爲每斤售銀二兩有餘原估一兩四錢尙僅爲其半數并不爲重應維原案

紫礪砂

此項暫刪

按紫礪砂前所查者爲同仁堂一家之價實屬甚昂故列定估價亦覺甚重茲既據該藥行聲明礪砂原有五色而紫者卽其中之一種價值亦屬不相上下同仁堂一家所售乃致如是其貴者應屬該藥號加有貴重藥材另行製鍊方克如此否則決無此種高貴之價未便卽可據以作準云云所陳尙屬不無理由查礪砂既有五色之分未能獨提紫者以列估抽

應卽歸併前列礪砂總名一項之內一律辦理以歸簡易原列紫礪砂一項卽予刪除

眞阿魏

此項暫刪

按阿魏一項多云甚鮮眞品其次者價卽不高故此次核定各藥估價之時卽將次阿魏一項仍准歸入雜藥舊例以爲征稅而將眞阿魏名目暫列估抽茲藥行對於此藥復請毋須更有眞次之分以免於報稅時鑑別較難反多爭議所陳亦覺甚是茲特准如所請將眞阿魏列估一條卽予刪除而將另列次阿魏名目之次字同時除去俾歸劃一而免誤會

藏紅鹽

此項暫刪

按藏紅鹽用途稀少原不多見查價亦難甚確故於核定各藥估價之時
對此卽難確定其數而乃仍列估抽以備其名茲據藥行聲稱藏紅鹽卽
紫礪砂之別名所云是否確實亦屬無從攷證應卽暫予刪除留俟該藥
發見之時再行研究酌定

各種化學藥品

估抽

各種膏丹丸散

估抽

按各種膏丹丸散爲類甚多自難一一爲之列估卽不能不備有此項概

括之條文表明其應屬估抽之辦法俾免將來遇有報運此項藥品之時致與雜藥一例動生誤會而啓爭執所請依照臘丸稅例謂爲合宜一節查現行稅則所載屬於膏丹丸散之類確有名目明定稅例者實屬無幾卽間有一二種之列名其所有稅率之輕重亦斷不能適用於未載多數之藥品至藥丸一項稅則且明載有爲估抽者夫旣同爲估抽則與現定本條又復何殊故本條自仍有存在之必要也所請取消之處未能照准

現行稅則未載擬仍准照雜藥材稅例每百斤稅銀四錢八分徵收之各種

藥材 洋八角六分

計開

沙參 桂子 海金砂 白缸砂

郁李仁 益智仁 大黃 天竺黃

人中黃 沒食子 零陵香 鵝不食草

金牛草 龍膽草 金銀花 款冬花

黃菊花 白菊花 丹皮 鐵面粉

橘紅
橘絡

生半夏
製半夏

川牛膝
天門冬

獨活
天麻

白朮
雷丸

當歸
蟬退

龍齒
斑蝥

馬勃
龍皮

土鱉蟲

吳茱萸

肉蓯蓉

懷山藥

陽起石

鱗皮

陳香櫟

桂皮

桂通

蔻荳殼

血餘

豬苓

坎離砂

砂仁殼

酸棗仁

瓜蒌仁

冬瓜子

白芥子

五味子

覆盆子

巨勝子

紅藥子

小大沙苑蒺藜

陽草

荆皮

番瀉葉

石南葉

十大功勞葉

橘葉

龜板

建神麩

淮牛膝

黃藥 白藥 川黃柏 射干

草果 澤瀉 栝蒌 枳殼

木通 常山 巴豆 椒目

鈎藤 防己 萆薢 蘆薈

鱉甲 鶴虱即天名精 甘草 石韋

廣豆 毛狗脊 薏苡 月石

鬱金 元胡索 紫草茸 桑寄生

蓬大海 川杜仲 葫蘆巴 川芎藭

竹瀝青

五穀蟲

板蘭根

淫羊藿

山萸肉

臭蕪夷

人中白

自然銅

夜明砂

望月砂

柏子仁

桃仁

棗仁

草仁

薑黃

蒲黃

祁彩黃

冬葵子

使君子

五倍子

木鱉子

牛蒡子

兔絲子

石蓮子

車前子

葶藶子

蛇牀子

葶麻子

菟蔚子

金櫻子

茺葵子

訶子

益母草	早蓮草	夏枯草	穀精草
老鸛草	木賊草	甘草	旋覆花
槐花	四花皮	五加皮	地骨皮
桑白皮	海桐皮	石榴皮	棗皮
樺皮	佩蘭葉	柏樹葉	橘核
絲瓜絡	大戟	刺蒺藜	草決明
神麩	桑鱗鱗	海鱗鱗	升麻
青殼	乾薑	山奈	地丁

牙皂 鎖陽 前胡 蓮鬚

茵陳 香薷 貫仲 烏梅

辛夷 天丁 扁蓄 芒硝

蘄艾 滑石 地龍 青鹽

狼毒 千年健 地風 破故紙

淡豆豉 馬兜鈴 巴戟天 海浮石

荊芥穗 宣木瓜片 蒲公英 續斷

蘇薄荷 山豆根 母丁香 海楓藤

紫石英

荔枝核

阿

魏

檀香 銀八錢四分 洋一元三角二分

沉香 銀八錢四分 洋一元三角二分

速香 銀八錢四分 洋一元三角二分

肉桂 銀六十三兩 洋九十九元

桂枝 銀一錢一分二釐 洋一角八分

降香 銀七錢 洋一元一角

黃柏 銀一錢一分二釐 洋一角八分

黃芩 銀二錢五分二釐 洋四角

碎肉桂

銀 二 錢

洋三角二分

以上均按每百斤

木槿皮

石楠籐

紫丁皮

青楓籐

油松節

鬼見羽

海桐皮

青遠皮

海楓籐

土 朴

鈎 籐

鷄血籐

川槿皮

椿根皮

紫荊皮

首烏籐

桂 皮

苦陳皮

地首皮

苦樹皮

竹 茹

金銀籐

條 桂

桶 桂

白桑皮

杜仲

栝榔

官桂

馬牙香

山川柳

以上均按百斤

銀三錢二分六釐

洋五角三分

